

# 真爱的风采

(又名:云中漫步)

原著者 德堡·切尔

编译者 李琳琳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责任编辑:**柯继步  
**装帧设计:**龙 舟  
**责任技编:**王 颖

## 书 名 真爱的风采

---

**原著者** 德堡·切尔  
**编译者** 李琳琳  
**出版发行** 海天出版社  
地址:深圳市彩田路海天综合大厦  
邮编:518026  
**印刷者** 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6  
**字数** 140 (千)字  
**版次** 1996年12月第一版  
**印次** 1996年12月第一次  
**印数** 1—3000册

---

**I S B N** 7—80615—470—1/I·124  
**定 价** 10.80元

## 序曲

维多利亚·艾拉冈有个自己挺喜欢的故事，她的母亲在她小时候对她一讲再讲，结果她每个字都记得，就彷彿是背书一样。有些人可能称这个故事是童话，原因是她的母亲总是用这同样的方式开讲。

“很久以前，”她会说，“在一个离这儿很远的国家里，有一位既勇敢又英俊的武士，出发去寻找他自己真心所爱的人。”

维多利亚好像正凝视着他的相片，可以将这位武士看得一清二楚。她可以看到他在对他的家人、父母、兄弟姐妹、爷爷奶奶道别，在他向他所爱的每一个人，所有他熟悉的人看上最后一眼的时候，他的棕眼在阳光下熠熠有光。

“他航行了很多时日，越过蓝色的大海，”她的母亲会继续讲下去，维多利亚会想像他在海上漂流的情形，“除了在他头顶上盘旋飞翔的白翼大鸟，以及随船追波逐浪的水中生物之外，在天地中只有他孑然一身。”

这个故事讲了一次又一次，情节从来不变。细枝末节部分永远都一模一样。

“这位武士带着一个罗盘以定航向，一幅天象图导引他横越茫茫大海，一个望远镜将星辰拉到眼前，以使他较不费事地辨识星座，而将他引导到他的目的地去。日复一日，他面对的都是无比凶险——饥不择食的鲨鱼、狂风暴雨、震耳欲聋的雷霆，白浪滔天，比他来到海上途中所穿越的山峰还要高。甚至于还遇到一帮海贼，扬言他若是不交出最后一点金饰，他们便要将他由船上投入大海，这些钱是他爷爷给他用来买马、买种子，到新大陆拓

荒用的。”

维多利亚蜷在床上，头枕在她母亲的膝上，因为害怕此时此刻，不知怎么的，这位武士会躲不过所遇凶险而命丧黄泉，她不禁有些颤抖。她的母亲此时就会摸摸维多利亚的秀发，微微一笑，继续将故事讲下去。

“好多次，这位武士都不知道他自己能不能活下去看到翌晨的日出，但是他从来就不放弃希望。他一直都是勇敢、坚定的，决心要走到远方的海岸，找到在那里等候他的那位年轻貌美的姑娘。”

当然，这个故事像童话一样，永远都是以快乐结尾。但是要很多年后，维多利亚才能充分了解这个故事远比虚构的小说来得真切——她的高祖父的父母，为儿子订了一门亲事，结果高祖父跋涉关山将新娘娶了回来，维多利亚的母亲只不过讲故事时将这段旅程变得诗情画意而已。

维多利亚要能认识那位武士该是多么美好，因为他出身名门，血脉中流着西班牙贵族的血液。他一定是十分潇洒，勇于冒险，意志坚定，要到千里迢迢的异域墨西哥为自己创造新天地。她仰慕他的勇气豪情，她羡慕他的自由自在。她满心期盼自己能遇到像他这样的一位良人。

# 1

保罗·沙顿梦想这一天，已想了好几个月了。他的心千迴万转，描绘出百来个不同的场景：随着一列队伍行军，走过雨量丰沛的热带地区；在丛林中站夜岗，草浓树密，身前二寸之地便看不清楚；躲避枪林弹雨，还加上敌人的巡逻队。他像位艺术家一样，在心中绘制这个景象，涂满了心灵的画布，将返乡的每个细节想像得多采多姿。

在这场战争最黑暗的时候，尤其是谣言四起，说战争至少还会拖上一两年，战斗惨烈，最后令人痛苦不堪的几个月里，有个念头使他免于疯狂。有个念头使他不觉孤单，在他觉得自己似乎已无法忍受一分一秒的潮湿、烂泥、恐惧与孤单时，他们像厚毛毯一样使他的身子骨感到温暖。

贝蒂正在等待他返乡。千真万确得知终于他可以回到她——他的妻子——的身边，他的脸上泛起了微笑，即使他两天前已被一整队日军及其后援部队包围住了。他在夜里梦到她，在白天胡思乱想也想到她，想起了她香水的芳香，她说话的声浪，他抚摸她时她感受的样子，他们相好时她秀目中的神色。

此刻，不过只差几分钟的时间，至多一小时，他就可以重睹她的容颜。巨大的运兵船像魔毯一样，已将他载回到旧金山，他由船边眺望，想在下方码头上挤来挤去的群众当中把她找出来。

除开天气不谈，这个景象简直同他摹想的一样。虽然他在此地住得够久，知之甚详，在他心目中旧金山永远阳光灿烂。今天却降了一场暴雨，浓雾半遮半掩住雄峙在港口上那座连结城市与乡间马林郡，及远远北方酒乡的金门大桥。

尽管这场雨从清晨起便下个不停，任何人只要莽莽撞撞在户外待上一两分钟，便会淋成落汤鸡，但这也没有什么了不得。成百的妇女都躲在黑色雨伞下，向她们的丈夫与男友招手、尖叫。一个军乐队也添热闹，庆祝这个场合，鼓号齐鸣，奏起了杂七杂八令人振奋的进行曲，间歇还穿插着乔治柯汉与欧文柏林所谱的爱国歌曲。

太阳藏在黑色浓云后面向下沉落，天光很快地黯下来。但是倾盆大雨与愈来愈深的夜色，都浇不熄这些穿着斗篷的士兵的高昂情绪。他们聚集在甲板上，大船正稳稳妥妥地停泊，放下跳板，让他们开始下船。保罗再度眯着眼由雾中探视，仍然希望在朦胧夜色中找到贝蒂的身影。他曾写信告诉她有关他到达的日期，虽然有一阵子了他没有接到她的任何音讯，他还是很笃定她会在码头等候迎接他。

为了要看到她而心有不耐，他掏出他在乘船赴海外作战时，她送给他作为离别礼物的照片。不论他到什么地方，即使是进入沙场，他都将照片放在个银匣中随身带着，作为护身符，保佑他平安无恙，并且让他毫发未损地返回家园。

“给我的老公，保罗。”她还信笔一挥，签上“永远爱你的贝蒂”几个字。

天哪，她可真是秀丽！他从来就不会忘记他在联合勤务署(USO, United Service Organizations)舞会上初次邂逅她的那一刻——她递给他一杯潘趣酒，脸上带着微笑，她赤褐色的秀发，如波浪一样倾泻在肩上，像极了艳星丽泰海华丝。不知怎么的，他鼓起了勇气邀她跳舞，她也说好。她在他双臂中感到有如云间天使，似乎不在意他会踩到她的玉趾，而紧紧地拥着他，灯光逐渐黯淡，乐队奏着“晚安爱琳”，表示良宵已接近尾声。

他眼光一瞥，注意到一位同船伙伴由他肩后凝视贝蒂的照

片。他笑了一下，表示认同这位老兄称许的眼光。

“你最后一次看到她是在什么时候？”这位阿兵哥问。

“我们结婚那天。四年前。”

在炮火下英勇杀敌，赢得胸前一排勋章，也远比向贝蒂求婚容易，不需太多勇气。他认识她的时间很短，但是他的部队就要前往海外，而他不能冒失去她的风险。她接受了他的求婚，让他成了快乐神仙。他仍旧无法相信他鸿运高照。他看不出他做的任何事，值得赢得这位女郎对他的爱，她是那样可人，口齿伶俐，兴致十足，简直像是珠玉，让他目眩神移。

像他自己一样，她也是旧金山的新人，最近才从爱达华州北部迁来。她的父母务农，在爱州以种植马铃薯为生。她芳龄廿三，正好比他小一岁，但却急于找寻新经验而不愿株守农庄。她渴望乘桴渡海，四处旅游，扩大视野，提升她自己。

他仰慕她的精力与雄心。他在灵魂深处也是跃跃欲试，热切盼望得到满足。所以他为了闯荡离开了西部。当然，这场战争提供了充分打天下的机会。但是到了夜晚，经过了整日在战火蹂躏的新几内亚乡野间跋涉，身体疲乏得要命而睡不着觉，他就会面对他心中最深的恐惧，并且发现使他怕得要命的并不是死亡的景象，而是还没有活够便一命呜呼的那种想法。

一直到此刻之前，他在生活中都像是在梦游，可是这场战争并没有使他由精神恍惚中醒过来。如果说他从战场上学到一则教训，那就是一个人要终止生命的时间，比端枪检视准星、瞄准及开火所花的时间要短。他在战争中劫后余生。现在他一定要掌握自己的前途，使它能为己用，而不要反其道而行。

他知道贝蒂会了解的。他在他的信中对她吐露心曲，对她倾诉他的希望、梦想与关心的事。他无法等到面对面时才对她倾吐、讨论他的计划，以及开始共创两人的生活。

“让我猜一猜，”他身边的同伙说。“你在星期五碰上她，星期天同她结婚，星期一便乘船出海。”

保罗咧嘴一笑，说，“八九不离十。”

“我也一样。”那个年轻人点燃了一支烟。“战争可不是狗屎吗？我敢说咱们甚至搞不清她们的来路。”

保罗再度看看贝蒂的照片。他已经像个听话的小学生，过去四年都在研读这帧照片，一直到她的脸庞像他自己的脸庞一样，他熟悉得不得了。这场战争——或者说是命吧——把他俩凑在一起。没有什么事物能拆散他俩。

他摇摇头。他的同船伙伴可是大错特错了。因为保罗说，“在任何地方，我都能将她认出来。”

维多利亚那天早上离开她公寓的时候，天上早下着毛毛细雨。但是她上课已经迟了，所以重爬四级楼梯回去拿伞似有点不值。中午她冲进图书馆，便后悔她作的决定。因为九月初很少如此，但这次穹苍像开了闸，大雨倾盆而下，在校园的许多人行道上造成道道溪流。

到了晚上，她拖着脚步向她住处走去时，全身淋得透湿，精疲力尽，这才觉得自己可有点冤。每年这个时候她最想念家人，最能深切体会到自作自受，背井离乡，离开位在纳帕谷的家园。没有什么人逼她留在旧金山，她的父母当然不会这样，他们只乐于张开双臂欢迎她倦鸟知归。

是她坚持要读研究生。她倔拗地下定决定，尽管她的老爷随时随地提醒她，她依然一意孤行。他们为她的决定猛吵，过去几年来他们为许多事也都是如此争论不休。但是老妈总是多少劝他容她去继续她的学业。维多利亚根本想不出她妈为了争取他的同意，答应了什么条件。她明白，他看不出她拿个硕士学位有

什么道理。做老子的早已为她安排好了前程——在他的鸿图大计中，一个传授英国文学的教学生涯根本就毫无地位可言。

他所喜欢的事，莫过于听到她承认，当她想到全家人晚餐时围桌而坐，商量迎接葡萄收获季节时，浓厚的思家情绪。想到餐桌上鸡肉菜蔬一盘盘堆聚如山，她就口角流涎。她突然体会到她不但寒冷透湿，而且饥肠辘辘。她赶快上楼，希望汤姆由学校返家途中会停下来购买食物。他最近神不守舍，很可能轻易地把这件事忘了，那么今夜要想有东西果腹，他们之中便得有一个人冒着风雨跑回去购买吃的。

她摸来摸去找钥匙，但不太容易找到，于是她敲敲门。没有回应，她只好叹口气，把拿着的书换个手，最后在钱包底部找到她的钥匙。

“我回来了！”她大叫，想法子让人听起来觉得她满愉快的。

结果一阵沉寂，无人相应。这公寓很小，只有一间房，一个小厨房，一间浴室。她瞄了一眼，汤姆并不在家。她再仔细地将房间打量了一下，她为了他而挂在脸上的微笑自唇间消失了。

这个地方有什么东西不对劲。有什么东西出了异样。她掠了一下额头一绺淋湿了的秀发，凝视一下四壁，那都是当他与她一道搬进来住的时候，两人动手粉刷过的。现在墙上有些空下来的地方，那都应当是汤姆将巴黎、伦敦、英国湖区的海报装框悬挂之处。她闭上眼睛，做了一次深呼吸，一面告诉自己，他将海报取下来一定有充分的理由。

可是她一张开眼，看到书架上面他的书已杳如黄鹤，包括英国诗人华兹华斯、济慈与雪莱的全集，他手不释卷阅读的坎德伯利故事集、莎士比亚全集、费滋杰罗及海明威的小说。她想不出有什么好理由非如此不可，除非是某个原因，因此当她穿过房间向衣橱走过去时，双膝都摇摇晃晃。

上帝，可不要让他的衣服也失去踪影，她默默地祈祷，同时拉开衣橱门。像往常一样，左边都是她的洋装、裙子与罩衫。可是除了一件衣领磨破、弄脏的白衬衣之外，汤姆的衬衣与短裤全都不在了。他的两件袖子贴布的斜纹西装上衣、一双多余的皮鞋、他的雨衣，及有些磨损的公事包，也都不见了。

一件丢弃的白衬衣，单独挂在那里，敞着让人看到，使她不禁热泪盈眶。她一狠心硬把泪水逼了回去，然后朝他们的梳妆台走过去一、两步。可是她没法子让自己打开他的抽屉，因为若是找不到与他每晚由口袋中掏出的零钱混在一堆的内衣裤与臭袜子，她会忍受不了的。

突然她清清楚楚想起了那天早上她与汤姆所谈的事，似乎十分重要。她像往常一样，都是先起床，两人泡好咖啡，如他所好的那样热好牛奶，将马克杯拿到两人共宿的床前，他还是以被蒙头，躺在床上未起。“谢谢，”他嘟嘟囔囔，转个身来接杯子。他坐了起来，做了个鬼脸。“头痛，”他说。“一定是昨晚喝了太多酒。”

“六点左右我就到家了。”她说，并且弯下来吻他的双唇。

这些个早晨，只要他还躺在床上，她就很难离开他，一心只想偎倚在他身旁，如此便可慵慵懒懒打发好几个钟头，一直到他替学生的作业打好分数，出门教中午的课。可是她不想让他担心她会成个负担，或者是认为她失去了对英国文学所怀的一份热情。他俩凑成一起实际是拜英国文学之赐。所以她微微一笑，再吻吻他，并且说，“如果你买鸡肉回来，就由我来煮。”

“听起来很爽。”他说，可是他心不在焉，她真不知道他是否听见她所说的话。

“再见。”她在室外叫道，不过他已经埋首书中，懒得理她。

刚开始的时候很不同，汤姆千方百计设法弄她上床、留宿。他为她诵读诗歌——莎士比亚的爱情十四行诗，济慈、雪莱、华

兹华斯的诗；有时因为特别感受到爱尔兰的渊源，他还念叶慈的诗，用两人极为仰慕的诗句来打动她的芳心。

他带她到位于北滩(North Beach)的一家意大利餐厅晚餐，打发良宵，这家餐厅烟雾迷濛，灯光黯淡，另有六、七来张桌子，上面铺着红色格子桌布，中间放着蜡封的奇安蒂葡萄酒瓶，瓶中插着蜡烛，作为装饰。他俩谈论文学——他说，她听——一面品尝一盘盘烤乌贼与意大利面，一面饮红葡萄酒下咽，杯杯美酒似乎都比她父母餐桌上所用的酒来得香醇醉人，要不然就是或许他倒得太多，超过她日常酒量。

清晨在他身旁醒了过来，她不肯承认事情见不得人，也不愿意她老爸若是知道这码子事会唠叨些什么。她芳龄廿二，早已不是小孩，她不必为她所作的选择而非要答覆她父亲的质问不可。像她这般年龄的男孩，正送往海外为捍卫他们的国家奋战。在战争时期一切的规则都变了。再不然，当她午夜难以成眠，躺在黑暗中时，她会看着汤姆，想着他们两人是否会像她的父母那样了解彼此。

她的母亲只要对他父亲望上一眼，他就会点点头、皱皱眉，或笑一笑，似乎他能够了解她的心意，根本不需要用言语来说明要说的事，可是与汤姆相处则情况完全不同，因为他起初是她的老师，然后才成为她的情人。但是他现在人在那里呢？他的一些东西又在那里呢？

惊惶像每夜旧金山海湾上方飘过的大雾，把她裹住，而她拼命想把它挣脱。她打量室中四处，寻觅能够解释他不辞而别的线索，而恐惧像纤纤手指一样，搔动着她的后颈。

壁炉上方的枱架上放着一个信封。它一定放在那里很久了，可是她却糊里糊涂直到现在才看到。“维多利亚。”汤姆在信封面上写着，在她名字下面还用红铅笔画上两条整整齐齐的线，他改

学生作业就是用这支红铅笔。

她撕开信封口，将找到的信抽出来，双手不禁发抖。汤姆的话自信纸上跃到她的眼前。他的信很简短，不过一两句而已，可是已足以令她心碎。这一次她热泪盈眶，再也拦阻不住，从她双颊流下来。她倒在床上，将他绝交的短柬念了一次又一次，一边悲声啜泣。

一切都是她的错。她无法责怪他弃她而去。如果她事先能够更努力、更精明、更留心一点，比他想要的多付出一些，便可能不会如此。……她已经尽力而为，然而还是做得不够好。

她可能早就猜想到两人情缘会这样结束。他年纪过大，比较聪明，经验也过于丰富。她只不过是个小孩，硬要充大人，想尽办法要向她父亲证明她不再是个小女孩。现在她要对他说什么呢？她要如何向他解释发生了什么事呢？

这些问题使她感到惊慌，而且因为她没有答案，她一直哭泣直到感到眼睛又痛又肿。最后，经过一段长时间，她停止了哭泣，抬起头来，才了解到她正坐在一团黑暗当中。室外，苍凉暮色已转换成夜，雨仍下着。雨水斜扫，敲打着她的窗户。

她站起来扭亮了灯，目光落在她带回家，摆放在她梳妆柜上的一堆照片上面。有一张是家人环绕着她，站在屋子附近，他们身后是绿叶如茵的葡萄园，绵延无限直到天际；有一张是她自己与爷爷奶奶，都穿着传统的、属于他们文化传承一部分的墨西哥牛仔装；另一张是她穿着学生服，戴着方帽，在毕业那天拍摄的，她的父亲站在她身边，眼光一点也不眨地凝视着摄影机镜头。

亚伯多·艾拉冈傲气十足地穿着传家的贵族服饰，就像它是件价值连城的珠宝，非得逼人赏识不可，这固然是因为它本身很美，也因为它受人珍藏，传了好几代。由他的神情看来，他相当

顽强、不肯妥协，脸色严峻而难见笑容，便知他是股可以信赖的力量。她凝视着这张照片，想起了即使是在她应该极其荣耀，受人夸赞的毕业当天，她却感到她似乎是站在他的阴影之下，并且由于他的既威且重而变得卑微渺小。

她一定得告诉她的家人发生了什么事。不过她一想到她父亲的反应，就因为恐惧而心生寒意。他一定会对她暴跳如雷，粗言厉语。他永远都不会明了。他一定永远都不会原谅她。

她突然感到胃一阵剧痛，接下来一阵恶心欲吐。她飞快地奔到浴室，无力地呻吟起来。“妈。”她跪在马桶边啜泣，随后又大哭起来。公寓寂静，只有她想呕吐的声音。“亲爱的主，请救救我，告诉我怎么做。”

码头区渐渐地空了下来。人群成双成对撑着雨伞离开，去庆祝及重新热络热络。甚至于乐队成员最后也停止演奏，收拾起他们的装备离去，结束这一天。港口四周边上的路灯已经亮起，一圈圈灯光照亮了画在水泥地上，迎接战士归来的巨型美国地图上，东一块、西一块的。

最后几个钟头，保罗都在摩肩接踵，穿过人群，伸着脖子寻找贝蒂，他一而再地拍拍一些妇女的肩头，因为兴奋而咧嘴笑笑，结果发现对方都不是他的妻子。此刻，他因为站得太久感到疲倦，但是仍旧希望她马上就会现身。他坐在筒形旅行袋上等她。

五分钟过去了，然后又五分钟过去了，然后又十分钟过去了。雨已经停了一会儿，不过天空仍是一片阴霾。大地图上到处都形成一些小水洼，灯光与水洼交互映现，他看到跃动的灯光因为大雨而隐而不见，滴滴雨水轻轻地在水面上造成一些水波。

保罗将衣领竖起来围住颈部，考虑由旅行袋中将斗篷取出

来,但是决定不值得一试。他打个哈欠,眨眨因为疲劳而酸麻的眼睛。他扫描码头边的那些路,想像贝蒂张开双臂向他跑过来。他是不是在早先熙攘的人群中与她错过了?他摇摇头。当然,若是她找不到他,她也会等候。他设法想找个好理由说明为什么她还没有来,可是可作的选择杂七杂八,令人十分担忧,不是一两秒钟内就能够考虑清楚的。

雨更加起劲地下个不停,他感到雨水湿透了制服,渗入骨内。他站起身来,是该走动的时候了。如果她现身的话,她知道到何处去找他。他已在海外消磨了许多日夜,身边总是大雨滂沱,他都是凝视穹苍,等待暴风雨停止,等待这场战争结束。他现在所想做的是回到家中,进入室内,享受它的干燥与温暖。

港口那一边的邻近地区,都是成双成对重逢的人们,他们手挽着手走过街道,拥抱着,亲吻着。这一天成了圣诞节、七月四日国庆,与一场盛大的嘉年华会,混在一起成了一次兴高采烈的返乡节。保罗被失望压得无可奈何,于是将旅行袋扛到肩头上,有气无力地走上那陡斜的小山,一面侧身让开那些快乐的情人,他们除了彼此之外,对万事万物及任何人都视若无睹。

他们的快乐提醒他感到十分孤单,在那么多高高兴兴作乐的人当中只有他形单影只,可真令他有钻心之痛。他的孤独由来已久,他记得童年时便长时间独自一人,往事历历如绘。他曾经以为婚姻可以保护他,不让他再度遇到陪他度过太多岁月的悲伤、忧愁这两个学生恶魔;也认为娶个老婆会成为抗拒沮丧的魔法。但是在任何地方都看不到贝蒂,而两个恶魔正对他悄悄耳语,播下怀疑与忧虑的种子,使他担心她对他的爱是否禁得起长久离别的考验。

他们匆匆忙忙成婚后曾在贝蒂所住的地方度过几个良宵。现在,他到达贝蒂住处的时候,他紧张得口干舌燥。

他深深吸口气，打开大厦的门，上楼向她住的公寓走去。自从他上次在此留宿以来，有件事没有改变，这个地方仍是个垃圾堆。香烟的陈腐味仍停留在楼梯平台间没有散去，大厅看起来依旧昏暗，墙上的油漆剥落。他拿出银匣子，其中一边放着她的照片，一边放着她的钥匙。

他盯着看她的照片，大厅灯光太暗，因此只能看到她大致轮廓，他叹了口气。她会不会在那儿欢迎他？如果她不在，他要如何才能找到她？如果没有她，他又该怎么做？她丰满的嘴唇泛着笑意，似乎在嘲笑他心中的问题，看他敢不敢打开她的门，勇敢面对他最糟糕的恐惧。

他将钥匙插入锁孔——发现钥匙仍然能用，他松了口气，并且听到公寓里面传来的一个男人的声音，是男声绝对错不了。

“我发现那雉鸡十分不错。你是怎么找到葡萄酒的？”那个男人在问，字正腔圆，就像是一位对患重病者谈话的人所说的声调。他的重音听起来怪怪的，很夸张，似乎是位误派角色的演员，正在扮演趾高气扬的贵族。

一会儿之后，保罗听到贝蒂回应那个男人问题的声音，怪腔怪调，更让他大吃一惊。

“我发现那雉鸡十分不错。我发现那葡萄酒特别香醇。”她说，显然在模仿那个男人的腔调，可是说话的方式严肃而又认真。

保罗完全被搅糊涂了，他推开了房门。

贝蒂站在一架留声机旁边，一只手里抓着一本书。她尖叫着，“噢，我的上帝！”

“我宁愿独自在家中进餐。”那个男人述说着，他的声音由留声机传出来。

“贝蒂？”保罗凝视着他的妻子。她只穿戴着胸罩与衬裙，可

是她脸部化过妆，涂了口红、眼影与胭脂，好像她正要外出夜游。

“你计划到坎城过夏吗？”那个男人的声音嗡嗡作响。

书跌到地板上。“是保罗吗？”她有些难以置信地说。

“保罗！”她大叫着，终于了解这个人是她的老公回家来了。她奔向他，任由他用双臂把她抱住。

“果仁糖与乳酪滑得爽口，像是做梦一样。”那个男人的声音在背景中嗡嗡不停，她则对保罗的颈部与脸庞吻个不停。

保罗弯身吻她的朱唇，然后将他的脸掩埋在她的秀发中。“当我在码头上看不到你的时候，”他说着，声音哽咽，“我以为……”

“我不知道你回来了。”她低声地说，一面用力往前挤，与他紧紧拥在一起，她的嘴也找到了他的嘴。

在他离去的岁月里，他唯一梦想到的便是她的亲吻。但是在能充分发挥他的热情之前，他必须使恶魔噤声不语，于是他问她为什么不到码头去与他聚首。“你难道没有接到我的信吗？”

“啊，保罗，我开始在看那些信，”她说，一面将双手塞到他制服上装的下面。“我看了。可是在看了最先的几封之后，我就无法忍受听那些打打杀杀的事。”

他摇摇头，茫然不解。最先的几封？但是其余的信件怎样了呢？它们总有几百封，页页都充满了他强烈感受的渴望之情。“我几乎每天都写信给你。”

“我知道，我知道。”她急切地点着头，扭身离开他。“我留着它们。”她拉开留声机下面一个柜子的抽屉，让他看他送给她作礼物的四个糖果盒，挤在里面，把抽屉每寸地方都塞满了。顶上的都用鲜明的彩带绑住，贝蒂现在解开其中一条带子，为的是打开盒子。

“瞧吧。”她说，一边指着。

盒中装满了他寄给她的一叠信。在明白她甚至于从来没有拆开信封后，他愣住了。

他的脸上一定是显出了惊诧神色，因为她慌慌张张地解释这种疏失。“一想到你身处千难万险之中……”她以拳掩口，娇躯发抖。“战争太过火了。我知道如果我收到信就表示你还活着……安全无恙……那可就是我最关心的了。对我而言最重要的莫过于此。”她的秀目睁得大大的，充满关切之情。她抓住他的手臂，抬头盯着他。“你能够原谅我吗？”

“噢，当然行。”他突然感到非常疲倦困惑。没有任何事变成他期盼的那个样子。自然，能见到她很棒，她显然高兴他能够回来，而她的热吻像他记得的那样，使他感到兴奋。可是他曾经想像她一再看他的书信，对两人分享的事物都有反应，每过一天便更加爱他一分。而现在他的船已抵达国门，却发现她居然毫不知情！

“我写信给你。你收到了那些信，对吗？”她焦急地问道。

“我收到了几封。”他端详着她的脸，设法想弄清楚还有什么事不对劲。她的秀发……她对头发作了不同往日的处理。秀发重新整过，剪成了短发。曾经倾泻双肩，如波似浪的赤褐色长发已不见踪影。她摇身一变，成了个白金色的金发女郎。

她对他的沉默不语产生了误解，噘着嘴说，“我告诉过你，我并不擅长写信。”

突然，保罗明白唱片还在旋转，那个男人说的话为他俩的谈话作了一个漫不经心的评论。

“我全然同意这种区分启人疑窦，你难道说不是吗？”那个见音不见影的声音现在这样问道。

那个男人，姑且不管他是何方神圣，唠叨得够了。保罗移开留声机的唱针。那个声音停下来了，谢天谢地，室内变得很清静。